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一)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本次 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新增、修改议案的情形;
 - (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在《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达华智能: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23)。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2019 年 3 月 27 日 (星期三) -2019 年 3 月 28 日 (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7 日下午 15:00—2019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A 区 26 号楼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会议室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融圣先生
- 7、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0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52,118,5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41.2748%。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26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5,593,3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4.1623%。

2、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51,280,9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41.1983%。

3、网络投票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4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837,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0765%。

- 4、本次会议对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

6、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唐江华律师、童琳雯律师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鉴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议程的议 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表决投票,由股东代表、监事及北京市 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共同进行计票、监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情况,以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投票统计结果为准。

经合并网络投票及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53%; 反对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47%;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1.1032%; 反对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8.8968%;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8353%;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1647%;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1032%; 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8968%; 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 373, 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 8353%;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164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 1032%;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 8968%;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 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8397%; 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1603%;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3.4909%; 反对 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6.5091%; 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8353%;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1647%;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

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1032%; 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 决权的 88.8968%; 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 一条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 373, 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 8353%;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164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 1032%;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 8968%;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珠海晟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 373, 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 8353%;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164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 1032%;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 8968%;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 373, 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 8353%;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164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 1032%;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 8968%;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 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53%; 反对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47%;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1.1032%; 反对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8.8968%;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8353%;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1647%;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

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1032%; 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 决权的 88.8968%; 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 373, 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 8353%;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164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1. 1032%;反对 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8. 8968%;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 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53%; 反对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47%;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1.1032%; 反对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8.8968%;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 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7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53%; 反对74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47%;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9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1.1032%; 反对74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8.8968%;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4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3669%;反对 74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633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关联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97%; 反对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03%;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3.4909%; 反对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6.5091%;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 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 表决权的 99.8397%; 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 持表决权的 0.1603%;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 东所持表决权的 13. 4909%; 反对 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6. 5091%;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97%; 反对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03%;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3.4909%; 反对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6.5091%;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97%; 反对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03%;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3.4909%; 反对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6.5091%;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397%; 反对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603%;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3.4909%; 反对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86.5091%; 弃权0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451,393,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8397%; 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1603%;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113,0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3.4909%; 反对 724,60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6.5091%; 弃权 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44,868,714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98.4107%;反对 724,6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58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唐江华律师、童琳雯律师列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如下: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 1、《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